



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

Hong Kong Professional Teachers' Union

九龍旺角彌敦道618號好望角大廈8樓 8/F., Good Hope Bldg., 618 Nathan Road, Mong Kok, Kln., Hong Kong. 2780 7337 傳真Fax : 852-2770 2209

銅鑼灣服務中心：香港銅鑼灣堅拿道西15號永德大廈閣樓 M/F., Wing Tak Mansion, 15 Canal Road West, Causeway Bay, Hong Kong. 2591 6606 傳真Fax : 852-2838 5836

教協網址 (Website) <http://www.hkptu.org> 電郵 (E-mail) : feedback@hkptu.org

**合法賭波 禍害深遠
請顧及下一代 反對賭波合法化**

2003年5月28日

足球運動一向深受青少年喜愛，亦是學校體育正規課程的一部份，政府將賭波合法化即帶頭將之變成"合法的賭博工具"，既破壞了這項集個人技術、體能及團隊合作運動的完整性，更重要的是，學校的同工更難藉著這項運動進行德育教育。

去年12月終審法院裁定，如不能證明代收賭注的中間人(俗稱艇仔)收受利益、或取得莊家報酬，中間人便無罪，這無疑是助長艇仔收受外圍賭注。本會對艇仔在學校進行收受賭注情況深表關注和憂慮。請政府當局正視及回應本會對下列的憂慮：

- 部分在學的高年級學生已年滿18歲或以上，如賭波合法化後他們可以合法地賭波，試問學校如何監管？
- 如何杜絕18歲以上的人士替未成年學生下注？
- 除賽馬會外，如何監管其餘涉及賭波利益的團體（如電視、電台、報章、雜誌、互聯網、酒吧、以至卡啦OK等等）為了吸引更多生意而恣意為賭波作宣傳，吸引他人投注？
- 如何禁止網吧、酒吧及卡啦OK內的「中間人」，為青年學生駁腳投注？
- 政府如何能防止不法份子主動借出賭博戶口，讓未成年人透過不用露面的方法(例如電話和互聯網)下注？
- 條例並無禁止電視台在合家歡時間以外進行賭博宣傳，政府如何能確保賭風不被鼓吹？

民政事務局過去兩年承諾透過海報（01年9月）、公民教育課程（2001-02年度）、德育工作坊（2001-02年度）、製作賭博問題電視節目（2002年初），教育市民賭博的禍害，但至今政府從未履行上述承諾，教協作為一個擁有超過八萬會員、關心教育及社會事務的團體，根本難以相信政府不是為了稅收而推動賭博！為了我們的下一代，本會懇請各位議員擱置審議有關條例草案。

全文完